

孝感市妇幼保健院药品配送服务项目更正内容

1.原招标文件第 4 页：3.2.3 报价方式“其他：费率报价，具体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报价要求”修改为“具体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报价要求”。

2.原招标文件第 4 页：3.2.4 最高投标限价“设置：本项目费率最高限价为 100%”修改为“不设置”。

3.原招标文件第 15 页：评分标准

(1) 3.2.1 “(1) 商务部分: 30 分 (2) 技术部分: 60 分 (3) 报价: 10 分”修改为“(1) 商务部分: 40 分 (2) 技术部分: 60 分”;

(2) “体系认证 (3 分): 投标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，每有一个认证得 1 分，最多 3 分。

证明材料：应同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（查询网址：<http://cx.cnca.cn/CertECloud/index/index/page>）网上查询的截图，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。”

修改为

“体系认证 (6 分): 投标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，每有一个认证得 2 分，最多 6 分。

证明材料：应同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（查询网址：<http://cx.cnca.cn/CertECloud/index/index/page>）网上查询的截图，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。”

(3) “类似业绩 (12 分):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具有类似药品配送服务业绩，每提供一个得 3 分，最多得 12 分。

证明材料：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，证明材料不全不得分。”

修改为

“类似业绩 (16 分):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具有类似药品配送服务业绩，每提供一个得 4 分，最多得 16 分。

证明材料：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，证明材料不全不得分。”

(4) “配送车辆 (2 分):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 1 辆配送车辆得 0.5 分，每增加 1 辆加 0.5 分，最多得 1 分。

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冷链运输车辆，具有 1 辆得 0.5 分，每增加 1 辆加

0.5分，最多得1分。

证明材料：所有车辆需提供行驶证及车辆图片（车辆图片须可看到清晰的车牌）。”

修改为

“配送车辆（4分）：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1辆配送车辆得1分，每增加1辆加1分，最多得2分。

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冷链运输车辆，具有1辆得1分，每增加1辆加1分，最多得2分。

证明材料：所有车辆需提供行驶证及车辆图片（车辆图片须可看到清晰的车牌）。”

（5）“仓储能力（2分）：投标人具有仓储场地的2分，仓储场地可自有或租赁。

证明材料：自有场地须提供房产证或权属证明；租赁场地须提供有效的租赁协议及房屋所有人的房产证或权属证明，无有效证明资料不得分。”

修改为

“仓储能力（3分）：投标人具有仓储场地的3分，仓储场地可自有或租赁。

证明材料：自有场地须提供房产证或权属证明；租赁场地须提供有效的租赁协议及房屋所有人的房产证或权属证明，无有效证明资料不得分。”

（6）3.2.2“报价评分标准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费率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

投标报价得分=（评标基准价/投标报价）×价格权值×100。价格权值=10%。”
删除；

（7）3.2.5“确定投标人优先顺序：评标小组对投标人最终得分进行比较后，按照投标人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投标人排序。最终得分相等时，以评标价格低的优先；评标价格也相等的，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；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，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优先顺序。”

修改为

“确定投标人优先顺序：评标小组对投标人最终得分进行比较后，按照投标人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投标人排序。最终得分相等时，以技术得分高

的优先；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，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优先顺序。”

4.原招标文件第 24 页：“详见附件：配送清单，投标人须就配送清单要求的所有内容进行整体费率报价，招标人不承诺药品的具体配送种类，以实际配送种类为准，按需配送。”

修改为

“详见附件：配送清单，招标人不承诺药品的具体配送种类，以实际配送种类为准，按需配送。”

5.原招标文件第 26 页：“★（1）在配送周期内，若相关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本次采购的药品品规全部在省平台采购，中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省平台能进行勾选采购。在整个配送周期内，供货价格均不得高于省平台该品规的最低价格，若高于省平台最低价格时，投标人应主动下调至最低价格，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配送资格。若是投标人原因导致医院不能在省平台进行勾选采购时，医院有权取消其配送资格。”

修改为

“★（1）在配送周期内，采购药品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政策，所有药品价格按最新湖北省药械集中采购服务平台挂网价执行。若是投标人原因导致医院不能在省平台进行勾选采购时，医院有权取消其配送资格。”

6.原招标文件第 27 页：“（1）投标人须对配送清单中所列产品进行费率报价（费率最高限价 100%，投标人所投费率超过 100%将予以废标。配置清单明细表中已给出院方现行配送价格，配送商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，按统一费率进行报价，最终配送结算单价=现行配送单价×费率），不得缺项、漏项。每一单项的报价不得高于该项目的现行配送单价。投标人的费率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招标文件提出含产品制造、包装、运输费（含保险、卸车费、入库）、税费以及售后服务等全部相关工作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。”删除；

7.原招标文件第 27 页：“（2）投标人所配送产品如果是湖北省药械集中采购服务平台（以下简称“省平台” <http://www.hbyxjzcg.cn/>）内有的品规，须配送省平台中的品规，中标后，在整个配送周期内，招标人可以在省平台上勾选采购，否则其中标无效。在整个配送周期内，不得高于省平台中该品规的最低价格，否则视为无效投标。”

修改为

“(1) 在配送周期内，采购药品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政策，所有药品价格按最新湖北省药械集中采购服务平台挂网价执行。”

8.原招标文件第 30 页：“(3) 中标人所配送药品若是湖北省药械集中采购服务平台（以下简称“省平台” <http://www.hbyxjzcg.cn/>）内有的品规，须配送省平台中的品规，中标后，在整个配送周期内，招标人可以在省平台上勾选采购，否则其中标无效。在整个配送周期内，不得高于省平台中该品规的最低价格，否则视为无效投标。”

修改为

“(3) 在配送周期内，采购药品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政策，所有药品价格按最新湖北省药械集中采购服务平台挂网价执行。”

9.原招标文件第 53 页 二、报价一览表：

投标人名称	
费率	_____ %
项目负责人（姓名、联系电话）	
服务期	
备注	

修改为

投标人名称	
报价	我公司保证在配送周期内，采购药品严格执行国家政策，所有药品价格按最新湖北省药械集中采购服务平台挂网价执行。
项目负责人（姓名、联系电话）	
服务期	
备注	